

浙政办发〔2022〕12号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直属各单位：

《浙江省推进外经贸企业合规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3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浙江省推进外经贸企业合规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

为加强外经贸领域风险防范，提升外经贸企业合规竞争力，加快推动开放强省建设，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目标

到2023年，我省外经贸企业合规体系建设能力得到全面提升，合规工作走在全国前列。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率先形成覆盖外经贸企业的合规机制和培育路径，风险防控水平进一

步增强。外经贸合规组织体系健全、管理体系完善、制度体系完备、工作流程规范的先行企业达到 100 家。率先建立适应外经贸发展需求的合规人才培养机制，培育形成外经贸企业合规竞争新优势。

二、合规内容

外经贸企业合规是指我省企业跨境经营管理行为符合外经贸领域法律法规、国际条约、商业惯例、监管规定、行业准则、道德规范等要求。重点开展以下领域合规工作：

（一）企业出口合规。引导企业建立健全出口管制内部合规制度，通过信息化系统构建出口管制合规管控体系，包括合规风险评估、合规资源、合作伙伴及产品管理信息化，合规筛查自动化，合规管控平台一体化等，避免违规事项发生。（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科技厅、人行杭州中心支行〔省外汇管理局〕，各设区市政府。列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二）境外经营合规。建立我省企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指引，引导企业遵守境外经营行为发生地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行业准则，重点包括对外货物和服务贸易、境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境外日常经营等行为，督促企业健全合规管理体系。（责任单位：

省商务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外办、省国资委、省贸促会、人行杭州中心支行〔省外汇管理局〕，各设区市政府)

(三) 境外上市合规。引导境外上市企业合法合规经营，注重网络数据安全、跨境数据流动、涉密信息管理、反洗钱、反商业贿赂、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行业性监管政策等合规。做好境外上市公司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工作。(责任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委网信办、省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人行杭州中心支行〔省外汇管理局〕、浙江证监局，各设区市政府)

(四) 跨境电子商务合规。建立跨境电子商务合规指引，提升企业应对境内外贸易风险能力。建立跨境电子商务专业智库和服务联盟，实施跨境电子商务品牌出海专项行动。推动我省企业参与国家和国际跨境电子商务标准制定，提升标准话语权。(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人行杭州中心支行〔省外汇管理局〕、杭州海关、宁波海关，各设区市政府)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10562

